

**眉县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预算单位构成
-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1、主要职责：

第一条 根据《中共宝鸡市委办公室、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眉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宝办字(2019)8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县医疗保障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

第三条 县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一）贯彻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措施意见和计划规定。（二）制定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风险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三）贯彻执行中省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实施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工作。（四）贯彻执行中省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

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并组织实施。(五)贯彻执行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六)贯彻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工作，(七)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八)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全县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职能转变。县医疗保障局应完善全县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十一)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建设、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第四条 县医疗保障局设政秘股、综合业务股2个内设机构。

第五条 县医疗保障局机关行政编制6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

第六条 县医疗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七条 本规定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其调整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第八条 本规定自2019年3月29日起施行。

2、机构设置：县医疗保障局设政秘股、综合业务股2个内设机构；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工作人员3名。县医疗保障局下属县医疗保障经办中心和医疗保障基金监测中心2个事业单位。

## 二、工作任务

1、坚持素质提升，强化医保综合治理能力。（一）突出全面从严治党。发挥党建引领作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抓好制度落实，加强纪律监督，养成良好的守规矩、严纪律、重品行的自觉习惯。不断深化全市医保领域重点改革，推动党建工作和医保工作相互融合、相互促进，建设“为民、利民、便民”医保，促进全市医疗保障工作稳步发展。（二）贯彻落实“三个年”活动。紧紧围绕全省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营商环境突破年、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三个年”活动安排部署，主动服

务高质量项目建设，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持续锤炼作风能力，认真组织开展服务参保群众、服务市场主体、服务高质量发展“三个服务”主题实践活动，扎实推动医保重点项目落地惠民，为宝鸡高质量发展贡献医保力量。（三）健全行风建设专项评价机制。巩固拓展行风建设专项评价活动成果，将行风建设专项评价作为进一步强化医保经办服务体系的重要指标，围绕对待群众有爱心、干事创业有决心、经办服务有耐心“三个心”，突出抓好服务能力提升、便民措施完善、服务体验优化等重点环节整治力度，全面实施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打通各项政策落地的“最后一公里”，不断提高医保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四）提升干部队伍能力建设。教育党员干部强化忠诚核心、服务大局的政治能力，守牢克己奉公、清正廉洁的为政底线，锤炼履职尽责、干事创业的过硬本领，打造一支“政治强、业务熟、效率高、作风硬”的医保队伍。

2、坚持改革创新，推动医保工作提质增效。（一）全面实施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定期评估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落地情况，坚持问题导向，推动有效解决。广泛开展宣传培训，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准确诠释解读政策，取得群众理解和支持，营造良好的改革环境，确保改革平稳实施。将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管理，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基金运行情况和群众就医需求，逐步

优化门诊统筹报销政策，健全配套措施，提升管理服务，建立便民门诊和便民药房，推动职工门诊共济制度稳步发展。（二）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进一步加强医保基金预算管理，完善总额预算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在总额控制下的DIP付费、按床日付费、按人头付费等多元付费方式相结合的医保支付方式和支付体系。全面推动DIP上线实际付费，引导医疗机构主动加强成本控制，有效提高基金使用效率。深入探索推进紧密型医共体“打包”付费，建立“结余留用、超支分担”的激励约束机制。

（三）稳步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抢抓省级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城市先行先试机遇，出台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在破除疏导深层次机制性矛盾、建立健全医疗服务价格管理体系、发挥系统协同作用方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宝鸡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模式，高标准完成改革试点任务。（四）探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综合经济发展水平、资金筹集能力和群众保障需要等因素，探索建立适应我市实际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推进构建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五）推广实施陕西“全民健康保”。全面推动全民健康保落地实施，进一步完善赔付流程，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有序衔接。加强工作协同，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关键环节监管，做好与共保单位沟通协调，统筹引导共保单位及时解决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做实理赔服务，切实将好事办好办实。

3、坚持责任担当，发挥医疗保障支撑作用。（一）优化医保支付政策。认真贯彻落实中、省疫情防控决策部署，全面做好“乙类乙管”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治疗费用的医疗保障工作，及时拨付收治定点医疗机构医保报销资金。推动实施分级诊疗，加大对基层医疗机构医保倾斜支持力度，引导患者合理有序就医。持续推进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保障，协同构建全民免疫屏障。（二）全面助力保障疫情防控。认真落实新冠病毒感染诊疗方案中治疗药品医保临时支付政策，按程序将符合条件的用于新冠疫情防控的医疗机构院内制剂纳入医保支付范围，最大限度满足患者用药需求。进一步畅通绿色采购通道，加强对治疗新冠病毒感染常用药品和短缺药品价格监测，维护市场秩序。（三）创新优化服务模式。持续优化服务流程，实施常规事项“不见面办”，非紧急事项延时办。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医疗服务费用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实现在线医保结算；实施长处方政策，鼓励定点医药机构创新配送方式，提供“不见面”购药服务保障。

4、坚持制度完善，不断提高待遇保障水平。（一）推动“两病”门诊用药保障高质量发展。抓好“两病”门诊用药保障工作的贯彻落实，以大数据管理为手段，利用“慢病保险服务平台”和“慢病管理一站式结算系统”优势，联通医保信息系统的结算功能，打通信息数据“高速路”，让患者真

正体验到“身边的服务”和“家门口的服务”。全面推广“两病”门诊用药保障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好的经验和做法，形成可复制的宝鸡经验。（二）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做好参保动员宣传，确保基本医保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和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等特殊群体参保率达到100%。（三）健全完善待遇保障政策。落实三孩生育保障政策，稳步提高生育医疗保障水平，助推全市人口均衡发展。根据全省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规范管理办法，进一步健全完善门诊慢特病待遇保障政策。（四）强化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稳步提高筹资标准，提升管理水平。加强对承办商业保险机构在业务经办、服务质量、群众满意度等方面的监督考核，有效提高基金使用效率。

5、坚持强化监管，织密扎牢基金安全防线。（一）持续加大欺诈骗保打击力度。突出重点案件彻查、曝光作用，把全覆盖和重点案件彻查曝光处理震慑结合起来，深入保持打击欺诈骗保的高压态势。聚焦“假病人”“假病情”“假票据”等重点问题重点领域，加强数据分析应用，筛查问题线索，常态化开展专项检查，持续开展打击一批违规行为、查处一批重点案件、曝光一批典型案件、树立一批先进典型、建立一批长效机制“五个一批”。建立基金监管信用体系，推动行政执法、协议

管理和信用管理相融合的监管态势，不断提升 监管效能。（二）进一步健全监管机制。完善基金监测中心职能，规范业务流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继续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引入会计事务所、商保机构等第三方监管力量，强化与财政、审计、纪 检、卫健、市场监管等部门的监管联动，扩大智能监控系统应用场景和应用范围，规范用好举报奖励机制，牢牢守住人民群众“救命钱”。

6、坚持精准发力，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一）巩固拓展医保脱贫攻坚成果。有序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期过渡保障政策，做好困难群体参保工作，建立新增困难群体动态参保台账，确保新增困难群体随增随参，不漏一人、不落一户。健全完善防范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深入做好防止返贫致 贫动态监测预警筛查工作，及时跟进帮扶 措施，做到及时发现、及时预警、尽早帮扶。（二）做好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办法实施。强化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综合保障机制，细化完善医疗救助服务事项清单及经办管理服务规程，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困难群 众重 特大疾病医疗救助政策落地落实，有效发挥医疗救助托底保障作用。

7、坚持优化服务，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质效。（一）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紧紧围绕聚力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认真落实中省医保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优化办事流程，深入推进医保经办服务端口下沉和向镇街社区服务中心延伸，全面实现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深入推进“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巩固提升市域内“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效率，让参保单位和群众最多跑一次或不跑路，不断提升经办服务效率。（二）健全完善医保服务体系。完善三级经办服务体系，促进医保服务下沉。开展标准化窗口、示范点创建工作，制定服务标准、规范经办流程、下沉服务事项，配备工作设施、增加人员力量，不断增强基层医保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方便参保群众就近办理医保业务，提升群众医保服务体验的舒适感。（三）优化医保经办流程。完善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制度体系，拓展异地就医服务范围，优化备案流程，提升快速和自主备案成功率。稳步扩大异地联网定点医药机构门诊慢特病结算范围，提升普通门诊慢性病经办全流程服务水平，持续完善“一站式”服务，为参保群众提供有温度的医保经办服务。逐步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变更、门诊慢特病申请、生育保险待遇核定与支付等事项“跨省通办”。（四）深入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以医保服务平台为依托，优化智能场景应用体验，推动移动支付在就医购药全流程的深度应用。强化医保电子凭证、医保服务平台网厅、APP和小程序等推广应用，增加医保“网上办”“掌上办”服务项目，构建多渠道、全方位的智慧医保服务平台，有效提升医保服务便捷

度。深化编码标准应用，持续做好编码动态维护，实现医保系统和各业务环节“一码通”。

8、坚持稳步推进，持续优化医药服务管理。（一）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充分发挥中医药服务特点，综合基金支付能力，按程序将功能疗效明显、患者广泛接受、特色优势突出的中医适宜技术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引导参保患者优先选择中医药服务。（二）推进集采工作提质增效。以集采工作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为抓手，在精准报量、政策落地等方面继续发力，进一步完善考核办法，将集采工作完成情况与医疗机构总额预付、年终考核清算挂钩，推动集采工作高质量落实。做好医保资金结余留用工作，严格将约定采购量作为医保结余留用考核指标，引导医疗机构准确报量，根据考核结果及时拨付医保结余留用资金，调动医疗机构参与改革积极性。（三）完善特药管理办法。不断优化目录内特药“双通道”管理政策，夯实定点医疗机构谈判药品供应保障和临床合理使用责任，简化特殊药品用药审批流程，拓宽目录内药品供应渠道，推进医保支付标准与集中带量采购结果协同，保障群众用药需求，减轻群众用药经济负担。（四）推动药械采供管理上台阶。以招采子系统上线为抓手，发挥招采子系统监管、分析、统计功能，强化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耗材采供监督管理。根据省医保局安排部署，及时出台全市配送企业考核管理办法，严格药品供销环节管理。

### 三、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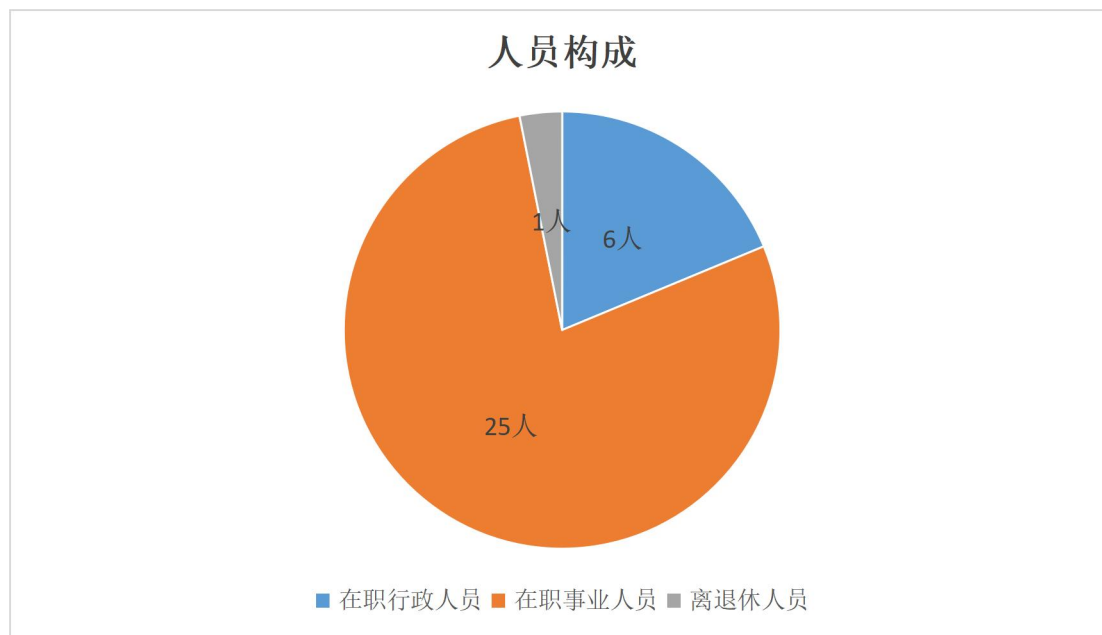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眉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机关）	无变化
2	眉县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3	眉县医疗保障基金监测中心	

###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1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25 人；实有人员 31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2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收支说明

####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当年预算收入 409.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9.5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0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0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6.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及项目支出减少；本部门当年预算支出 409.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09.5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0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0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6.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及项目支出减少。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409.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9.5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6.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及项目支出减少；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409.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09.5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0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6.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及项目支出减少。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09.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6.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及项目支出减少。

###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9.55 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0601）86.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6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变化所致；

(2) 事业运行（2010650）293.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14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变化所致；

(3) 机构运行（2130601）2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 万元，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开支。

###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9.55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80.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49.00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变化所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 万元，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开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无增减。

####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9.55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80.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49.00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变化所致；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4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开支。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开支。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为预算会议费。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为预算培训费。

###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XX 业务培训	202X年X月X日-X月X日	XX人	XX	
2	XX 研讨会	202X年X月X日	XX人	XX	

.....	.....				

###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9.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2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减少开支。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4、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6、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10、公用经费：主要是指部门和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日常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招待费、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1、“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2024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眉县医疗保障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录

序号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表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注：1、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2、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

表1

##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4095505.10	一、部门预算	4095505.10	一、部门预算	4095505.10	一、部门预算	4095505.10
1、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805505.1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780105.1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780105.1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00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0256.38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0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30400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51248.7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4095505.10	<b>本年支出合计</b>	4095505.10	<b>本年支出合计</b>	4095505.10	<b>本年支出合计</b>	4095505.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b>收入总计</b>		<b>支出总计</b>	4095505.10	<b>支出总计</b>	4095505.10	<b>支出总计</b>	4095505.10





表4

##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 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4095505.10	一、财政拨款	4095505.10	一、财政拨款	4095505.10	一、财政拨款	4095505.1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805505.1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780105.1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780105.1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0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1140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 建设）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3640256.38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 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 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0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30400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 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 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 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51248.7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4095505.10	<b>本年支出合计</b>	4095505.10	<b>本年支出合计</b>	4095505.10	<b>本年支出合计</b>	4095505.1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b>收入总计</b>	4095505.10	<b>支出总计</b>	4095505.10	<b>支出总计</b>	4095505.10	<b>支出总计</b>	4095505.10









表9

##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3

##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眉县医疗保障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眉县医疗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	
		其中:财政拨款		2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加强医保经办服务窗口标准化建设, 加快推进县镇村三级医保经办服务体系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提升医保系统干部、基层经办服务人员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 为群众提供更好办事环境和体验。</p> <p>目标2: 落实国家城乡居民筹资标准要求, 进一步提高参保率, 完成特殊人群参保率100%, 一般人群100%参保任务。</p> <p>目标3: 加强“两病”慢病管理。加强门诊“两病”慢性病政策宣传, 严格鉴定标准, 简化办理流程, 对符合条件的参保居民及时鉴定办证, 积极推动医保红利惠及大众, 实现“小病可医、慢病可保”。</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开展“两病”门诊政策宣传	≥4次	
			指标2: 基金监管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	已开展	
			指标3: 医疗保障政策培训	≥4次	
		质量指标	指标1: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指标2: 医保服务站(室)镇村覆盖率	100%	
			指标3: 打造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标准化规范化示范点	
		时效指标	指标1: 全力推进DIP支付方式改革	12家一级医疗机构全部实施	
			指标2: 困难群众参保率	100%	
			指标3: 建立因病致贫返贫动态监测机制。	全年	
		成本指标	指标1: 预算控制数	≥21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医保惠民政策落实	100%	
			指标2: 经办人员工作能力提升	提升	
			指标3: 医保政策知晓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医保经办系统平稳运行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指标2: 两定机构满意度	≥90%		

表14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眉县医疗保障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1	加强经办机构监管、规范经办管理服务行为，提升医保经办服务水平，保障群众享受医保待遇	409.55	409.55	
	任务2				
	任务3				
	金额合计		409.55	409.55	
年度总体目标	依法履行社会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加强经办机构监管、规范经办管理服务行为，进一步提升医保经办服务水平，保障群众享受医保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居民医保参保人数		27万人
			指标2：享受医保待遇人次		大于等于30万人
			指标3：医疗救助直接结算比例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对医保定点机构进行稽查覆盖率		100%
			指标2：镇街医保便民服务窗口建设		8人
			指标3：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100%
		时效指标	推进DIP支付方式改革		12家一级医疗机构
	成本指标	医疗保障专项经费		小于等于2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节约医保基金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政策覆盖面		100%
			指标2：不断强化协议管理，使定点医疗机构服务规范有序		完成
			指标3：指导医疗机构做好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完成分批次采购任务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进一步精简办理材料，简化办理流程，缩短办理时限，提供优质便捷高效政务服务		有所提高
	指标2：进一步规范定点医疗机构服务行为，确保医保基金平稳运行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90%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